

安阳市教育局文件

安教基〔2021〕156号

安阳市教育局 关于做好2021年市区小学升初中 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各有关初中学校：

根据《安阳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1年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安教基〔2021〕155号）（以下简称《通知》）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情况，现将2021年市区小学升初中招生入学工作安排如下。

一、组织领导

2021年，市区三个片区内的初中招生工作由市教育局牵头负责并组织实施，各区教育局配合参与；片区之外的初中招生工作由各区教育局负责并组织实施。

二、学区划分

根据《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教育局关于市区行政区划调整后中小学招生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安政办〔2009〕39号)规定,初中招生实行学区招生,招生划定的学区基本不变,各初中学校招生的范围原则上不变。市区初中招生学区仍然划分三个片区,分别是:北片、南片、西片,具体学区划分见附件1。

三、招生报名

(一) 招生对象

主要招收以下四类小学应届毕业生:

1. 具有学区内市区户籍的小学毕业生;
2. 具有学区内市区小学学籍的毕业生;
3. 学区内随迁子女中的小学毕业生;
4. 符合安政〔2015〕22号和安政〔2016〕12号文件要求的购房者子女中的小学毕业生。

(二) 报名要求

凡符合市区有关初中招生政策的小学毕业生,要按照文件要求准备报名所需的相关证件、证明等材料,按照规定时间、程序和方法报名。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认真审验各类小学毕业生报名材料,杜绝弄虚作假、严禁重复报名,凡属违规报名,不论何时查实,一律回户籍地就读。

（三）报名时间、程序和方法

1. 具有学区内市区户籍的小小学毕业生

（1）具有学区内学籍的小小学毕业生

〈1〉6月5日-15日，小学、区教育局审验并校对信息，主要审验材料包括学生是否具有学区内户籍和小学应届毕业生学籍。

〈2〉6月16日-17日，以区为单位到市教育局办理。

（2）返市生

返市生是指具有学区内市区户籍、不具有学区内小学学籍的小小学应届毕业生。

审验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包括：《返市生报名登记表》（附件2）、户口簿（入学子女与父母户口不在一个户口簿上登记的，还应提供出生证明或其它能够证明监护关系的材料）、自有房产证明（不动产权证书或房屋所有权证，无以上证明的，提供已备案的《商品房预（销）售合同》、购房发票和契税票）。

〈1〉审验材料齐全，户籍满足学生与户主是父子（女）或母子（女）关系的，或者返市生户籍在祖父母或外祖父母户口上登记且其父母至少一方的户口也登记在该户口上的，可参加电脑派位。

家长应于6月5日8时-14日16时前进行网上报名，网

址：<http://pwbm.anyangedu.com>。

报名程序为：①网上申请，家长应在指定时间段登陆指定网址填写申请表；②核查初审结果，6月24-25日16时，家长在网上查询初审结果，初审通过的，预选志愿并提交，按提示信息准备复审；初审、复审未通过的，均不参加电脑派位。

〈2〉将户口迁入亲戚朋友户口簿上、自有房产资料不全或未按时提交有关手续等情况的返市生，均不参加电脑派位。可于8月7日-8日进行网上报名，8月10日查看报名反馈，网址同上。8月11日家长本人携带身份证及审验材料在指定时间到第一实验小学东区分校，经市教育局认定后直接安排到电脑派位未满的初中就读。

2. 学区内随迁子女中的小学毕业生

(1) 具有学区内小学学籍的小学毕业生

〈1〉6月5日-15日，小学、区教育局审验并校对信息，主要审验材料包括：①学生在学区内小学的应届毕业生学籍，②学生监护人在学区内的户籍或居住证（卡式）。审验材料不完备的不参加电脑派位，电脑派位结束后进行手工调配。

〈2〉6月16日-17日，以区为单位到市教育局办理。

(2) 不具有学区内小学学籍的小学毕业生

审验材料为：①《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安政〔2016〕12

号购房者子女入学资格认定表》（附件3），②户口簿（入学子女与父母不在一个户口簿上的还应提供出生证明或其它能够证明监护关系的材料），③父母务工一方在学区内的居住证（卡式），④父母务工一方在劳动保障部门办理的劳动用工备案手续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

家长应于8月7日-8日进行网上报名，8月10日查看报名反馈，网址：<http://pwbm.anyangedu.com>。8月11日家长携带本人身份证及审验材料在指定时间至第一实验小学东区分校，经市教育局认定后安排到电脑派位未满的初中就读。

学区内小学毕业生所有的报名材料须由学校存档备查。随迁子女入校后，与辖区内学生统一管理、统一编班、统一教学、统一安排活动，由初中学校按照“人籍一致”的原则及时办理新生的学籍接续，学校不得收取规定以外的任何费用。

3. 符合安政〔2015〕22号和安政〔2016〕12号文件要求的购房者子女中的小学毕业生

（1）根据《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安政〔2015〕22号）和《安阳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安阳市人民政府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相关政策的实施细则的通知》（安教基一〔2015〕346号），在2015年8月29日—12月

31日期间，凡购买新建商品房（别墅除外）并获得2万元财政补贴的购房者，且系非安阳市城市户籍人口子女，如确需到我市就读者，与购房所在辖区内市区户籍适龄儿童入学享受同等待遇。

审验材料（原件和复印件）为：《安政〔2015〕22号购房者子女入学资格认定表》（附件4）、户口簿（入学子女与父母不在一个户口簿上的还应提供出生证明或其它能够证明监护关系的材料）、自有房产证明（不动产权证书或房屋所有权证，无以上证明的，提供已备案的《商品房预（销）售合同》、购房发票），契税税收缴款书。

报名程序为：①购房者资格、片区认定和网上申请，购房者应于6月5日-14日16时前到购房所在地的区教育行政部门进行资格审验认定和片区划分认定，并完成网上申请，网址：<http://pwbm.anyangedu.com>。②核查初审结果，6月24-25日16时，家长在网上查询初审结果，初审通过的，预选志愿并提交，按提示信息准备复审；初审、复审未通过的，均不参加电脑派位。

（2）根据《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农民进城购房促进住房消费的实施意见》（安政〔2016〕12号），凡在2016年3月25日—12月31日期间在我市市区购买新建商品房（别墅除外），已获得1万元购房补贴，且已取得居住证的农民

购房者可申请子女入学，不参加电脑派位。

家长应于8月7日-8日进行网上报名，8月10日查看报名反馈，网址同上。8月11日家长携带本人身份证及审验材料在指定时间到第一实验小学东区分校，经市教育局认定后直接安排到电脑派位未满的初中就读。

四、志愿选报

按照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原则，今年继续实行电脑派位方式录取学生，学生可填报两个批次志愿，分别是第一批次志愿和第二批次志愿。学区内学校、教师要为学生提供客观准确的招生信息，学生和家长要根据个人情况，实事求是选准志愿，志愿一经提交，不得更改。

市区学区内小学在完成报名后，按以下程序选报志愿：

①打印志愿征集表，向家长征集志愿；②以学校为单位依据志愿征集情况进行集体网上选报志愿；③依据家长确认的网上报名信息，打印本校学生志愿汇总花名册并逐级上报。

为方便家长和学生，双（多）胞胎小学毕业生可自愿申请以一名学生身份选报志愿并参加派位，申请提交后，录取学校全部接收双（多）胞胎学生入学。

电脑派位资格初审通过的返市生和符合安政〔2015〕22号文件要求的购房者子女，按要求参加复审，复审通过的现场确认志愿，需要双（多）胞胎绑定的现场提交申请。

（一）第一批次志愿

1. 招生学校及计划

安阳正一中学（530人）；安阳市昼锦中学（高新校区650人、龙安校区930人）；安阳市飞翔学校（450人，含本校小学部直升）；示范区飞翔中学（240人，可住宿）；北关区新华学校（240人，可住宿）、建业城学校（160人）、莲花学校（324人）；殷都区殷都初中（160人，可住宿）；龙安区龙骏学校（120人）、锦绣学校（160人）。

以上学校招生简章应详细介绍学校办学情况、招生范围、收费标准等，逐级报市教育局审核备案后发布。

2. 志愿设置

共设置2个志愿，可不选报，电脑派位按照第一、第二志愿的顺序进行。

（二）第二批次志愿

1. 片区划分、招生学校及计划见附件1。

2. 志愿设置

经资格审验符合电脑派位招生政策的小学毕业生可在本片区内选择四所学校，分别作为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志愿，不得空缺、不得重复。

因户籍和居住地变更，需要跨片的小学毕业生，由家长向毕业小学提出申请，按有关程序进行。

志愿选报说明表见附件 7。

五、录取方式

录取方式依照免试入学的原则，结合学生选报的志愿，采用电脑派位和手工调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录取。

（一）录取顺序

录取按照先第一批次志愿再第二批次志愿的顺序进行。第一批次志愿按照第一、第二志愿的顺序进行；第二批次志愿按照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志愿的顺序进行。同一批次内被上一志愿录取的学生，不再参加以后任何志愿的录取。

未被电脑派位录取的学生，由市教育局按照相对就近的原则，调配到电脑派位招生计划未录满的初中。

（二）录取办法

1. 第一批次志愿录取办法

按照第一、第二志愿的顺序进行。第一志愿报名人数不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直接录取报名学生；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实行电脑派位一次录满招生计划。未被第一志愿学校录取的学生，参加第二志愿学校剩余招生计划的电脑派位，如果所报第二志愿学校在第一志愿招生时计划已录满，将不再参加第二志愿学校的电脑派位。

第一批次志愿电脑派位录取结束后，被录取的学生按照学校通知报到，涉及收费的按标准进行交费，相关学校组织

对已录取的学生进行确认，确认完成后不再参加第二批次志愿电脑派位。

2. 第二批次志愿录取办法

按照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志愿的顺序进行。第一志愿报名人数不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直接录取报名学生；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实行电脑派位一次录满招生计划。

未被第一志愿学校录取的学生，参加第二志愿学校剩余招生计划的电脑派位；如果所报第二志愿学校在第一志愿招生时计划已录满，将不再参加第二志愿学校的电脑派位。未被第二志愿学校录取的学生，参加第三志愿学校剩余招生计划的电脑派位；如果所报第三志愿学校在第一、二志愿招生时计划已录满，将不再参加第三志愿学校的电脑派位。未被第三志愿学校录取的学生，参加第四志愿学校剩余招生计划的电脑派位；如果所报第四志愿学校在第一、二、三志愿招生时已录满计划，将不再参加第四志愿学校的电脑派位。

3. 手工调配

电脑派位未被录取的学生，由市、区教育局按相对就近的原则，统一调配到电脑派位招生计划未满的初中。

为规范招生秩序，凡经规定程序由各初中学校录取的学生，未按时报到的，如仍需要在市区初中上学，统筹安排到

电脑派位不满且有空余学位的学校。

六、部分学校招生说明

1. 根据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对安阳市教育局在安阳市第八中学开展空军青少年航空特色教育实验班试点工作请示的批复》（教基一〔2018〕277号），安阳市第八中学2021年继续举办空军青少年航空特色教育实验班，计划招生50人（男35人，女15人）。根据空军招飞工作局济南选拔中心与安阳市第五中学合作举办空军青少年航空特色学校的函，安阳市第五中学2021年招收热爱国防、志在蓝天的学员50人。招生对象均为符合电脑派位政策且具有学区内市区小学学籍的毕业生。

2. 市二十五中面向全市招收200名寄宿生、230名走读生。

3. 市安林学校的小学毕业生，属学区内市区户口的，纳入西片招生，选报第二批次志愿时可报第一志愿，第一志愿未被录取的，直接回本学校就读初中。

4. 市六十三中（原梅园中学）从选报其定向志愿的钢城小学、钢二路小学、钢三路小学毕业生中招收300名学生。除此之外，再面向西片招收350名学生。

5. 市曙光学校从2020级小学新生起已不再面向曙光小学单独招生。2021年，曙光学校面向曙光小学招收240名小学毕业生，申请人数少于240人时直接录取，申请人数大于

240人时，由曙光学校电脑派位录取。已录取的学生经曙光学校确认后报市教育局备案，不再参加市电脑派位；未申请曙光学校招生的曙光小学毕业生，按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6. 继续推进学区化管理工作。市七中学区、八中学区、曙光学校学区按原有学区管理模式加强内部建设。推进市五中学区（由市第五中学和市第二十五中学组成）、市六十六中学区（由市第六十六中学和市虹桥中学组成）、市曙光学校学区（由市曙光学校和市胜利中学组成）三所协作型学区进一步加强合作。

7. 建业城学校、新华学校（可住宿）、莲花学校是北关区审批的民办学校，殷都初中（可住宿）是殷都区审批的民办学校，龙骏学校、锦绣学校是龙安区审批的民办学校，示范区飞翔中学（可住宿）是示范区（安阳县）审批的民办学校，在第一、第二批次志愿中分别设置计划。北大新世纪附属实验学校安阳分校是示范区（安阳县）审批的民办学校，汤阴五一中学是汤阴县审批的民办学校，在第二批次志愿中设置招生计划。

新华学校（位于中华路与盛业大道交叉口）各项建设正在有序推进中，预计2021年7月底全部完工。如因恶劣天气等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工期延误，今年招收的初一学生将暂时到北关区青少年素质教育实践基地上课（原柏庄镇大花村

小学，可住宿），由学校安排校车接送，时间不超过1学期。

殷都初中（位于文源街和华祥路交叉口）各项建设正在有序推进中，预计2021年8月完工投入使用。如因恶劣天气等不可抗拒的因素造成工期延误，今年面向市区招收的220名初一学生将暂时到安阳市殷都区正一中学上课1个月。

8. 安阳特殊教育学校和安阳市体育运动学校依据有关政策单独进行招生。

9. 根据《安阳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安阳市校园足球优秀队员直升绿色通道细则（试行）〉的通知》（安教体卫艺〔2019〕281号）精神，鼓励国家级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按规定的招生流程招收足球优秀队员小学毕业生。

七、做好优抚对象子女入学工作

对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符合条件的引进高层次人才子女及其他各类符合优抚条件的优待对象，落实好优待入学政策。

根据《中共安阳市委办公室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 为加快推进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建设提供人才支撑的意见》（安办文〔2020〕2号），落实引进人才子女招生入学政策。根据《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阳市关爱企业家“八大员”行动计划的通知》（安政办〔2020〕9号），落实关爱要求。

八、注意事项

1. 要严格遵守招生工作纪律：严禁自行组织或与社会培训机构联合组织以选拔生源为目的的各类考试，或采用社会培训机构自行组织的各类考试结果；严禁提前组织招生，变相“掐尖”选生源；严禁无计划、超计划组织招生；严禁招收已被其他学校录取的学生；严禁公办学校与民办学校混合招生、混合编班；严禁以高额物质奖励、虚假宣传等不正当手段招揽生源；严禁任何学校收取或变相收取与入学挂钩的“捐资助学款”；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以各类竞赛证书、学科竞赛成绩或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严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设立任何名义的重点班、快慢班；严禁义务教育学校对学生进行成绩排名、宣传考试状元和升学率；严禁出现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现象，不得为违规跨区域招收的学生和违规转学学生办理学籍转接。

2. 要建立健全监督和违规违纪举报及申诉受理机制，依法依纪查处招生入学工作中的违纪事件，及时处置招生工作中出现的突出问题、突发事件，消除影响正常秩序和社会稳定的隐患苗头。

要进一步规范招生行为，任何公办初中不得招收非政策招生以外的学生，民办学校要按照规定程序招生，严禁通过一切形式的考试、评测、面谈或通过校外培训机构违规招生，

对于违规招收的学生，一律不予办理学籍。对于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学校，视情节轻重给予约谈、通报批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对于严重违规招生的民办学校，给予减少下一年度招生计划、停止招生直至吊销办学许可证等处罚，同时，要依法依规依纪对相关管理责任人员予以问责。

3. 及时总结表彰。小学毕业班班主任要认真学习招生政策，向家长传导正确的教育理念，解读招生政策，指导选报志愿。市区初中招生工作结束后，市教育局将对学区内的小学以班为单位，进行志愿选报情况分析，并对认真进行招生政策宣传、指导学生选报志愿合理的小学班主任进行表彰。

4. 各学校应在7月31日前完成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中毕业生的有关毕业流程操作，9月1日前完成招生入学工作，并在1个月内完成初中新生的电子学籍接续。

咨询电话：5116821，监督电话：5116822，16603728008。

- 附件：1. 2021年市区部分初中学校招生学区划分与招生计划表
2. 返市生报名登记表
3. 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安政〔2016〕12号购房者子女入学资格认定表
4. 安政〔2015〕22号购房者子女入学资格认定表

5. 取消报名资格审核确认表
6. 双（多）胞胎子女电脑派位绑定申请表
7. 志愿选报说明表
8. 2021年安阳市市区小学升初中招生入学工作安排表

2021年6月4日

附件 1

2021 年市区部分初中学校招生学区划分与招生计划表（北片）

招生区	区域小学	初中学校及招生计划	备注
北片：铁路以东，解放大道以北。主要招北关区允许进市区初中的小学毕业生。	曙光小学 西漳涧小学 双营小学 安阳桥小学 西于曹小学 杏花村小学 崇义小学 六寺小学 盘庚小学 自由路小学 北关区洹滨小学 兴安小学 永安东街小学 黄家营小学 人民大道小学 文博源小学 永安街小学 胜利路小学 南漳涧小学 灯塔路小学 健康路小学 翰林小学 三官庙小学 周十小学 园林路小学	五中（300 人） 六中（550 人） 七中学区（七中 600 人， 三十四中 400 人） 八中学区（八中 310 人） 十中（60 人） 二十中（220 人） 二十一中（40 人） 二十五中（50 人，可住宿） 三十三中（480 人） 胜利中学（360 人） 虹桥中学（50 人） 幸福中学（30 人） 曙光学校（600 人，含面 向曙光小学计划） 建业城学校（60 人，民办 学校） 莲花学校（100 人，民办 学校） 新华学校（60 人，民办学 校，可住宿） 北大新世纪附属实验学校 安阳分校（60 人，民办学 校）	

2021年市区部分初中学校招生学区划分与招生计划表（南片）

招生区	区域小学	初中学校及招生计划	备注
南片：铁路以东，解放大道以南。主要招文峰区、高新区允许进市区初中的小学毕业生。	北门西小学 第一实验小学 西关小学 红庙街小学 东明小学 文惠小学 东南营小学 祥宇小学 东门小学 西大街小学 东工路小学 朝阳小学 东关小学 建安小学 银鹭小学 大营小学 南关小学 第二实验小学 育才小学 明德小学 文泰小学 银杏小学 开发区第一小学 开发区实验小学 开发区第三小学 银杏小学南校 飞翔学校（小学部） 南厂街小学	四中（520人） 五中（630人） 六中（150人） 七中学区（七中190人） 八中学区（八中838人，六十九中270人） 九中（650人） 十中（640人） 二十中（490人） 二十一中（120人） 二十五中（180人，可住宿） 三十二中（640人） 三十三中（60人） 胜利中学（60人） 虹桥中学（150人） 幸福中学（120人） 曙光学区（100人） 六十六中（原师院附中）（700人） 光华中学（720人） 示范区飞翔中学（360人，民办学校，可住宿） 北大新世纪附属实验学校安阳分校（180人，民办学校） 五一中学（100人，民办学校，可住宿）	

2021 年安阳市局直初中学校招生学区划分与招生计划表（西片）

招生区	区域小学	初中学校及招生计划	备注
西片：铁路以西。主要招殷都区、龙安区允许进市区初中的小学毕业生。	梅东路小学 铁佛寺小学 钢城小学 钢二路小学 纱厂路小学 殷都洹滨小学 小屯小学 高楼庄小学 铁西路小学 段邵村小学 外国语小学 焦邵村小学 钢三路小学 殷都幸福小学 殷都实验小学 安林学校（小学部） 刘家庄小学 徐家桥中心小学校 红旗中心小学校 置度中心小学校 西八里小学 赵张村小学 烧盆窑小学 七里店小学 文明大道小学 宗村小学 徐家桥英才小学	五中（218 人） 七中学区（七中 100 人） 八中学区（八中 40 人） 十一中（540 人） 二十一中（420 人） 二十五中（200 人，可住宿） 虹桥中学（230 人） 六十三中（原梅园中学） （定向 300 人，西片 350 人） 幸福中学（510 人） 新世纪中学（440 人） 殷都初中（60 人，民办学校，可住宿） 龙骏学校中学部（80 人，民办学校） 锦绣学校中学部（100 人，民办学校）	

备注：三官庙小学隶属文峰区管理，园林路小学、周十小学隶属殷都区管理，学区维持北片不变。

附件 2

返市生报名登记表

第 号

学生 信息	姓名		性别		近期 2 寸 免冠照片	
	身份证号					
	户籍地址					
	毕业小学					
	毕业小学标识码(10位)					
房产 持有人 信息	姓名		与学生关系			
	身份证号					
	自有房产 证明信息	证明类型	不动产权证书 <input type="radio"/> 房屋所有权证 <input type="radio"/> 商品房预(销)售合同 <input type="radio"/>			
		证书编号				
户口所在地						
<p>本人承诺所填报的信息和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如填报的信息有误，本人愿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凡属违规报名，不论何时查实，一律回户籍地就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监护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时间：2021 年 月 日</p>						

注意：为防止自有房产信息填写错误，请仔细阅读招生政策解读中关于房产编号的示例。

附件 3

进城务工随迁子女、安政〔2016〕12号购房者子女入学资格认定表

第 号

学生 信息	姓名		性别		近期 2 寸 免冠照片
	身份证号				
	毕业小学				
	毕业小学标识码(10位)				
务工 一方 监护 人信 息	姓名		身份证号		
	与学生 关系		居住证 编号		
户籍地址					
现居住地址					
毕业小学审验情况： 该学生为我校 2015 级小学应届毕业生。 校长： (盖章) 2021 年 月 日			户口所在地县级教育部门备案： 该学生为我县(市、区) 2015 级小学应届毕业生，申请去安阳市市区上初中，已备案。 (盖章) 2021 年 月 日		
本人承诺所填报的信息和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如填报的信息有误，本人愿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凡属违规报名，不论何时查实，一律回户籍地就读。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监护人(签名)： 时间：2021 年 月 日 </div>					

注意：此表格填写不得缺项，确保信息准确无误。

附件 4

安政〔2015〕22 号购房者子女入学资格认定表

第 号

学生信息	姓名		性别		近期 2 寸 免冠照片	
	身份证号					
	户籍地址					
	毕业小学					
	毕业小学标识码(10 位)					
房产持有人信息	姓名		与学生关系			
	身份证号					
	房产登记地址					
	自有房产证明信息	证明类型	不动产权证书 ● 房屋所有权证 ● 商品房预(销)售合同 ●			
		证书编号				
户口所在地						
房产所属辖区教育局意见：			户口所在地县级教育部门备案：			
<p>该房产所在地位于我区市区派位区学区内。</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该学生为我县(市、区)2015 级小学应届毕业生, 申请去安阳市市区上初中, 已备案。</p> <p>(盖章)</p> <p>年 月 日</p>			
<p>本人承诺所填报的信息和提供的材料真实有效。如填报的信息有误, 本人愿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凡属违规报名, 不论何时查实, 一律回户籍地就读。</p> <p>监护人(签名):</p> <p>时间: 2021 年 月 日</p>						

注意: 为防止自有房产信息填写错误, 请仔细阅读招生政策解读中关于房产编号的示例。

附件 5

取消报名资格审核确认表（存根）

第 号

学生姓名		毕业小学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取消原因（系统选项）：			
家长签字：			
毕业小学意见	区教育局意见	审核单位意见	
盖 章	盖 章	盖 章	
签字：			
2021 年 月 日	2021 年 月 日	2021 年 月 日	

取消报名资格审核确认表

学生姓名		毕业小学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取消原因（系统选项）：			
家长签字：			
毕业小学意见	区教育局意见	审核单位意见	
盖 章	盖 章	盖 章	
签字：			
2021 年 月 日	2021 年 月 日	2021 年 月 日	

注：此表在小升初报名系统中打印，请勿复印使用。

附件 6

双（多）胞胎子女电脑派位绑定申请表

第 号

参加派位 学生姓名		参加派位学生 身份证号	
不参加派位 学生姓名		不参加派位学生 身份证号	
父亲姓名及联系电话			
母亲姓名及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p>根据招生政策，经慎重考虑，我们的双（多）胞胎子女：_____</p> <p>与_____，以单独身份代表两人（或 人）参加派位。</p> <p>参加派位学生姓名：_____身份证号为_____。</p> <p>放弃派位学生姓名：_____身份证号为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家长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月 日</p>			
<p>毕业小学审核意见：</p> <p>经审核，_____与_____</p> <p>是双胞胎；且以上学生信息准确无误。</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校长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月 日</p>		<p>区教育局意见：</p> <p>经审核，情况属实。</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 年 月 日</p>	

注：申请以一名学生身份参加派位的双（多）胞胎，经电脑派位未被录取的，统一按相对就近的原则，一并调配到计划录取未了的初中。

附件 7

志愿选报说明表

志愿分类	志愿名称	选报要求	招生方式	备注
第一批次志愿	第一志愿	每个志愿选报 1 所学校，或“放弃”。	<p>电脑派位按照第一、第二志愿的顺序进行。</p> <p>第一志愿报名人数不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直接录取报名学生；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实行电脑派位一次录满招生计划。</p> <p>未被第一志愿学校录取的学生，参加第二志愿学校剩余招生计划的电脑派位，如果所报第二志愿学校在第一志愿招生时计划已录满，将不再参加第二志愿学校的电脑派位。</p>	7 月 16 日 电脑派位
	第二志愿			
第二批次志愿	第一志愿	每个志愿在本片区内选报 1 所学校，不可空缺，不可重复。	<p>电脑派位按照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志愿的顺序进行。</p> <p>第一志愿报名人数不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直接录取报名学生；报名人数超过招生计划的学校，实行电脑派位一次录满招生计划。</p> <p>未被第一志愿学校录取的学生，参加第二志愿学校剩余招生计划的电脑派位；如果所报第二志愿学校在第一志愿招生时计划已录满，将不再参加第二志愿学校的电脑派位。</p> <p>未被第二志愿学校录取的学生，参加第三志愿学校剩余招生计划的电脑派位；如果所报第三志愿学校在第一、二志愿招生时计划已录满，将不再参加第三志愿学校的电脑派位。</p> <p>未被第三志愿学校录取的学生，参加第四志愿学校剩余招生计划的电脑派位；如果所报第四志愿学校在第一、二、三志愿招生时已录满计划，将不再参加第四志愿学校的电脑派位。</p>	8 月 6 日 电脑派位
	第二志愿			
	第三志愿			
	第四志愿			

备注：第一批次电脑派位结束后，相关学校组织对已录取的学生进行确认，学生按学校通知到校报到。放弃派位结果或未按时报到的学生，将不再保留第一批次学校电脑派位录取入学资格。

附件 8

2021 年安阳市市区小学升初中招生入学工作安排表

1	6 月 4 日	①召开全市义务教育招生工作会议； ②发放市区小升初报名系统用户名、密码。
2	6 月 5-15 日	①区教育局组织审验学区内小学毕业生报名资格，校对报名信息并汇总花名册，及时进行系统标注； ②区教育局审验申请双胞胎绑定、跨片选报志愿的小学毕业生材料，汇总花名册，核查学校系统标注情况。
3	6 月 5 日-14 日 16 时前	①符合电脑派位条件的返市生进行网上报名； ②符合安政〔2015〕22 号文件要求的购房者子女完善手续，进行网上报名。 网址： http://pwbm.anyangedu.com 注意：以上两类学生完成报名后等待初审；非以上报名类型的学生，请家长按第 17 项工作安排的时间参加报名。
4	6 月 11-14 日	组织小学毕业生家长问卷调查，主要内容为家长会召开情况，家长对招生政策、志愿选报方法是否掌握等，进行满意度调查，并对结果进行通报。
5	6 月 16-17 日	①市教育局审验各区小学毕业生报名材料、双（多）胞胎绑定申请材料、跨片选报志愿申请材料，进行系统标注； 时间安排：6 月 16 日上午北关区，下午殷都区； 6 月 17 日上午文峰区，下午龙安区； ②各小学在报名资格审验无误后打印志愿征集表； ③市八中、五中航空特色教育学员招生报名。
6	6 月 18 日	市八中、五中到市教育局校验航空特色教育学员报名资格。
7	6 月 24-25 日	①市区小学依据学生选报的志愿，组织集体网上选报志愿，并让家长签字确认； ②完成报名的返市生、符合安政〔2015〕22 号文件要求的购房者子女查看初审结果，通过初审的预选志愿，完善材料准备现场复审。

		注意：6月25日16时选报志愿结束，结束后任何信息不得更改。
8	6月30日	完成报名的返市生、符合安政〔2015〕22号文件要求的购房者子女家长现场复审材料，提交志愿确认表和承诺书。 (地址：第一实验小学东区分校)
9	7月2日	市八中、五中向市教育局提交家长签字的航空特色教育实验班录取结果。市教育局取消已录取学生的电脑派位资格。
10	7月5-6日	各区教育局向市教育局提交第一批次志愿汇总花名册。 时间安排：5日上午北关区，下午殷都区； 6日上午文峰区，下午龙安区；
11	7月16日	第一批次志愿学校电脑派位。
12	7月23日	第一批次志愿学校向市教育局提交录取报到的学生花名册，审核无误后在系统内进行标注。
13	7月26-28日	①各小学校对录取结果，经家长确认无误后向区教育局提交确认说明； ②各区教育局向市教育局提交第一批次志愿学校报到情况报告，提交第二批次志愿汇总花名册。 时间安排：27日上午北关区，下午殷都区； 28日上午文峰区，下午龙安区。
14	7月28日	曙光学校核对并向市教育局提交面向曙光小学招生的学生花名册，申请取消公办初中电脑派位资格。

15	7月31日	各县（市、区）教育局在全国学籍系统中完成本辖区所有小学毕业生的毕业操作，并上报完成情况。
16	8月6日	第二批次志愿学校电脑派位。
17	8月7日-8日	①未参加电脑派位的返市生进行网上报名； ②符合安政〔2016〕12号文件要求的购房者子女进行网上报名； ③随迁子女中不具有市区学籍的小学毕业生报名。 网址： http://pwbm.anyangedu.com
18	8月10-11日	①已完成报名、未参加电脑派位学生家长于8月10日查看报名反馈信息，8月11日家长携带本人身份证及审验材料，按照反馈的时间段参加现场审验（地址：第一实验小学东区分校）。 ②各初中向各小学发放录取通知书，初中学校在发放时要查询被本校录取的双（多）胞胎学生，并将录取通知书一并发放。
19	8月17-18日	小学毕业生按初中通知时间报到。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报到者，要到录取学校履行请假手续。
20	8月31日	各初中将录取报到花名册报市教育局，招生结束。

备注：第一实验小东区分校位于平原路与德隆街交叉口南50米路西。

